



# 英語動詞句型和使用



北京对外贸易学院一系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 英语动词句型和使用

北京对外贸易学院一系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 1983 •

## **英语动词句型和使用**

北京对外贸易学院一系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外大街东后巷2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外文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印张 205千字

1983年9月第一版 1983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0册

统一书号:9222·16 定价: 0.95元

## 出版说明

本书原为我系基础英语教研室语法小组在英语专业二年级所使用的部分语法教材。该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参阅荷恩毕（A.S. Hornby 英）所著“英语句型和惯用法”（Guide to Patterns and Usage in English）及其他有关著作。又该教材自77级起先后试用三次，试用效果良好。兹为便于学生自学起见，特增补句型注解和例句译文两部分编成本书。敬希本书使用者提出批评和指正。

本书由汪廷弼同志编写，陈苏东同志协助，张明远、沈冀华、魏孟淇三位同志翻译例句，周世俭同志负责清稿和定样工作。

本书曾先后请李德滋、杨筈平、黄震华、石畏三、丁衡祁等同志和凯瑟琳（Catherine Rink 英）女士审阅，特此一并表示感谢。

编 者  
1982.10

## 本书略语表

<b>A</b>	<b>adverbial</b>	状语
<b>O</b>	<b>object</b>	宾语
<b>O(d)</b>	<b>object (direct)</b>	宾语(直接)
<b>O(i)</b>	<b>object (indirect)</b>	宾语(间接)
<b>OC</b>	<b>object complement</b>	宾语补足语
<b>S</b>	<b>subject</b>	主语
<b>SC</b>	<b>subject complement</b>	主语补足语
<b>V</b>	<b>verb</b>	动词
<b>V(i)</b>	<b>verb (intransitive)</b>	动词(不及物)
<b>V(l)</b>	<b>verb (linking)</b>	动词(系)
<b>V(t)</b>	<b>verb (transitive)</b>	动词(及物)
<b>VP</b>	<b>verb pattern</b>	动词句型

# 目 录

绪 言 .....	1
第一章 基本结构(一) 动词句型 1—27.....	7
第二章 基本结构(二) 动词句型 28—35.....	83
第三章 基本结构(三) 动词句型 36—57.....	113
第四章 基本结构(四) 动词句型 58—69.....	178
第五章 基本结构(五) 动词句型 70—86.....	212
第六章 形式主语结构和形式宾语结构 动词句型 87—106.....	249
附 录 参考书目.....	279

## 绪 言

本书编写之目的是为了帮助大专院校英语专业学生总结并运用英语动词句型。英语学习是个细致而缓慢的过程，特别是在基础阶段，语音、语调、词汇、词法和句法等必须由浅入深，循序渐进，但在学生结束基础阶段，掌握相应的技能以后，如就某一方面的问题进行系统的总结，则是十分必要的，也是完全可能的。学好任何一种外国语，掌握全面的技能是首要的，但是忽视系统的知识也是错误的。系统的知识不仅可以提高技能的准确程度，而且还有助于促进技能的迅速发展。

对于我国学生来说，由于汉语和英语属于两个完全不同的语系，需要总结的问题较多。其中如何掌握句子结构，也就是如何用动词造句是个比较突出的问题。在解决这一问题时，一方面要尽可能详尽细致，另一方面又要避免烦琐的句法分析。因此，采用动词句型的方式来处理这一问题是比较妥当的。

1938年帕麦 (H.E. Palmer 英) 出版“英语用词法 (A Grammar of English Words)”一书。他最先对动词句型进行深入研究，并在该书中选编二十五个动词句型，其中有几个动词句型又分为二至四个附属句型，故其动词句型总共为三十三个。

十五年后，即1954年，荷恩华 (A.S. Hornby 英) 出版“英语句型和惯用法 (Guide to Patterns and Usage in English)”一书。他在帕麦的研究基础上，也将动词句型分为二

十五个，其中不少动词句型又分为几个附属句型，其动词句型总共为六十九个。此外，他在该书中说明他与帕麦并不总是意见相同。他们在动词句型的排列上也确实存在很大分歧。

至1960年，艾克斯莱（C.E. Eckersley 英）在其所著“综合英语语法（A Comprehensive English Grammar）”一书中，附有动词句型二十四个，其中部分动词句型也分为几个附属句型，故其动词句型总共为三十二个。此外，在编排顺序上也与前两人存在很大的不同。

及至1975年，荷恩华再版其所著时，虽然动词句型仍为二十五个，但又增加了十一个附属句型，故其动词句型总共达到八十二个。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二十五个动词句型在编排顺序上前后存在很大的差异。

以上各人，特别是荷恩华在动词句型的探索方面作出了很大的贡献，为动词句型的研究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对东方英语教学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但是同时也应当指出，以上各人排列动词句型的依据迄今尚不十分清楚。虽然荷恩华在其所著一书的初版和再版中都有所说明，但也嫌过分简略，因此很难就他们排列动词句型的依据进行深入的研究。

鉴于动词句型数量较大，而各个动词句型又无不属于某一基本结构，故本书按照基本结构的不同排列动词句型，以便学生更清晰地掌握和运用。

现代英语语法家对基本结构的分析和归纳并不完全一致。例如纳氏菲尔德（J.C. Nesfield 英）在其所著“英语语法（English Grammar）”一书中将基本结构分为以下四类：

1. { A hog grunts.  
      The snake was killed.

2. { My son becomes a good scholar.
- The thief was ordered to be severely punished.
3. { The gardener killed that poisonous snake.
- The teacher will teach my son Euclid.
4. They found the weary man sound asleep.

克罗兹 (R.A. Close 英) 在其所著“英语学习者参考语法 (A Reference Grammar for Students of English)”一书中将基本结构分为以下五类：

1. Vi	+ { a — b Adv	We waited We sat down
2. Be + C	{ a NP b Adj c Adv	He was { my friend intelligent in my class
3. Vt + dO	{ a — b Adv	I made a mistake I put the key in the lock
4. Vt + iO + dO	{ a (to) b (for)	I gave him an answer He made me a shirt
5. Vt + dO + C	{ a NP b Adj	I found him a bore I found him dull

里奇 (G. Leech 英) 在其所著“交流语法 (A Communicative Grammar)”一书中将基本结构分为以下六类：

1. SV      The children played
2. SVC     { Mary is a nurse  
                Mary seems capable
3. SVO     Everyone admires his work
4. SVA     The typewriter is in my office
5. SVOC    They considered the work too difficult

## 6. SVOO My father gave me this

而夸克 (R. Quirk 英) 等人在其巨著“当代英语语法 (A Grammar of Contemporary English)”一书中，则将基本结构分为以下七类：

1. SVC Mary is { kind  
a nurse
2. SVA Mary is { here  
in the house
3. SV The child was laughing
4. SVO Somebody caught the ball
5. SVOOC We have proved him { wrong  
a fool
6. SVOA I put the plate on the table
7. SVOO She gives me expensive presents

此外，他们还在该书中提出，除上列七大类以外，还有下列两类：

- SVOAC They dragged him home blind drunk  
SVOOC She gave us our coffee black

但因为这两类可以分别合并到第六、第七类，故未正式另列两类。

综上所述，基本结构究竟应当如何分类，迄今并无定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里奇在其所著中主张六类分法，而在其与夸克等人的合著中对七类分法又未提出异议。当然，基本结构分类问题本身并不十分重要，可以各持己见，更可以独创一说。但如按照基本结构排列动词句型，则基本结构分类问题便有了实际意义，因而应当在各种分类方法中有所取舍。

本书认为四类分法将动词带一个宾语和动词带两个宾语的

结构归纳在一起，显然忽视了动词带两个宾语的各种复杂情况，而六类分法中的第四类，因为动词“be”显然是实义动词，故可归并到第一类；此外，七类分法中的第二类，根据同样的理由可以归并到第三类，同时第六类中的状语虽然是不可缺少的，但毕竟仍是状语，故可归并到第四类。如果认为第六类中的状语具有强烈的宾语补足语性质，则也可将这一类归并到第五类，还有第六类变化不多，涉及面不广，故也不必另列一类。根据以上认识，本书采取五类分法，将全部动词句型按照下列五种不同的基本结构依次编排，以便学生更清晰地掌握动词句型的系统：

- |                           |                          |
|---------------------------|--------------------------|
| 1. S + V(l) + SC          | John is a student.       |
| 2. S + V(i) + (A)         | He works very hard.      |
| 3. S + V(t) + O           | He wrote two books.      |
| 4. S + V(t) + O(i) + O(d) | I gave him a dictionary. |
| 5. S + V(t) + O + OC      | I found him ill.         |

关于动词句型的编选问题，本书考虑如下：

1. 结构稳定，替换词较多的句子选为句型；
2. 动词特点显著，同时有一定数量替换词的句子也选为句型；
3. 替换词不多，但经常使用的句子也选为句型；
4. 由同一结构变化出来的句子均列为附属句型；
5. 带有情态动词的句子，按主要动词的结构决定句型的类属；
6. 各种动词短语（包括短语动词、介词性动词以及介词性短语动词）均按其结构上的特点以及句法上的功能进行归类；
7. 主语从句、宾语从句以及用作主语补足语或宾语补足

语的从句，因属基本结构一部分，故均包括在内；

8. 定语从句和状语从句，因不属基本结构，故一般排除在外；

9. 形容词句型实际上是形容词用作主语补足语的延伸，故不另列形容词句型；

10. 名词句型并不涉及基本结构，故也不另列名词句型；

11. 用“it”作形式主语或形式宾语的句子，因均系基本结构的变化，故集中在一起，放在最后；

12. 不属任何基本结构而又常用的句子，一律在注解中加以说明。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半个多世纪以来，语言学家对语言本质和现象的认识不断深入，随而外语教学法也在不断革新，从传统的语法翻译法经过直接法、听说法以及视听法，一直发展到当前影响较大的交流法。同时，每采用一种新教学法，就必然会出现与其相适应的新教材。但是外语教学是个比较复杂的问题，它涉及的因素很多，例如学生年龄、学生文化水平、学生母语语系、学习目的要求、学习设备条件、学习时数年限以及学习阶段等等，因而教学法不能一成不变，而必须结合具体情况采用不同的教学法和教材。本书主要解决用动词造句的能力问题，也就是语言能力问题 (*linguistic competence*)。固然交流能力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是外语学习的最终目的，但交流能力必须是建立在语言能力的基础上的，脱离了语言能力，交流能力便无从谈起。

# 第一章

## 基本结构（一）

“基本结构（一）”是由主语、系动词和主语补足语构成的。一般用下列公式表示：

“S + V(I) + SC”

英语中最常见的系动词为“be”，它在这种基本结构中没有明显的词义，只是起联系主语和主语补足语的作用。除动词“be”可用作系动词以外，其他一些具有实义的动词也可当作系动词用于这种基本结构中，如“turn”，“grow”，“keep”，“get”等等（参阅 VP No.26）。主语补足语又称表语（predicative），用以说明主语。用作主语补足语的有名词、代词、形容词、副词、动词不定式、分词、动名词以及从句等等。根据主语补足语的不同，本结构可细分为下列各个句型。

# 动词句型表

## 基本结构(一)

### 主语+系动词+主语补足语

VP No.1(A)	主语 + be	名词
VP No.1(B)	主语 + be	no + 名词
VP No.2	主语 + be	各种代词
VP No.3(A)	主语 + be	形容词(+介词短语)
VP No.3(B)	主语 + be	表语形容词(+介词短语)
VP No.3(C)	主语 + be	表语形容词(+介词短语)
VP No.3(D)	主语 + be	形容词 of 介词短语
VP No.4	主语 + be	形容词 of 介词短语
VP No.5	主语 + be	现在分词
VP No.6	主语 + be	过去分词(+介词短语)
VP No.7	主语 + be	形容词 名词、代词或动名词
VP No.8(A)	主语 + be	形容词 动词不定式(短语)
VP No.8(B)	主语 + be	形容词 for 介词短语 动词不定式(短语)
VP No.9(A)	主语 + be	形容词短语 动词不定式(短语)
VP No.9(B)	主语 + be	形容词短语 for 介词短语 动词不定式(短语)
VP No.10(A)	主语 + be	形容词 for 介词短语 动词不定式
VP No.10(B)	主语 + be	形容词 for 介词短语 动词不定式
VP No.11	主语 + be	形容词(+介词) 疑问词+动词不定式

VP No.12	主语 + be	形容词   “that” 从句
VP No.13	主语 + be	形容词( +介词)   “疑问词” 从句
VP No.14	主语 + be	副词
VP No.15	主语 + be	介词短语
VP No.16	主语 + be	of 介词短语
VP No.17	主语 + be	动名词( 短语 )
VP No.18(A)	主语 + be	动词不定式( 短语 )
VP No.18(B)	主语 + be	for 介词短语   动词不定式( 短语 )
VP No.18(C)	主语 + be	for 介词短语   动词不定式( 短语 )
VP No.19	主语 + be	疑问词+动词不定式
VP No.20	主语 + be	“that” 从句
VP No.21	主语 + be	“疑问词” 从句
VP No.22	主语 + be	“as” 或 “as if” 从句
VP No.23	主语+ seem appear (+to be)	形容词或其它
VP No.24	主语+ seem或其他	“as if” 从句
VP No.25	主语+ look或其他	形容词或其他
VP No.26(A)	主语+ come或其他	形容词或其他
VP No.26(B)	主语 + go	形容词或其他
VP No.27(A)	主语 + go	现在分词( 短语 )
VP No.27(B)	主语 + lie 或其他	现在分词( 短语 )

## VP No. 1[A]

	主语 + be	名词
1.	I'm	a college student.
2.	He isn't	a teacher of English.
3.	They're	my old friends.
4.	Mr Brown is	an Englishman.
5.	He was once	an editor for a newspaper.
6.	Mr Green may be	an American.
7.	It must be	a grammatical mistake.
8.	All these dictionaries are	a great help to me.
9.	All those tools are	an absolute necessity for my work.
10.	My children are	a great comfort to me.
11.	Five thousand dollars is	quite a big sum.
12.	The runner's time is	eleven seconds.
13.	The dictionary is	five dollars and fifty cents.
14.	Mr Smith is now	the talk of the town.
15.	Failure is	the mother of success.

1. 我是大学生。
2. 他不是英语教师。
3. 他们都是我的老朋友。
4. 布朗先生是个英国人。
5. 他曾经是一家报纸的编辑。
6. 格林先生可能是个美国人。
7. 这一定是个语法上的错误。
8. 所有这些字典都对我帮助很大。
9. 所有那些工具都是我工作上绝对不可缺少的。
10. 我的孩子们对我是很大的安慰。

11. 五千美元是一笔相当大的数目。
12. 这个赛跑选手的记录是十一秒。
13. 这本字典是五美元五十分。
14. 史密斯先生现在成了全城人的话题。
15. 失败为成功之母。

## 注 解

1. 在本句型中，名词用作主语补足语，名词可带附加成分。
2. 例句2：否定副词“not”的使用不影响句型。（后同）
3. 例句5：动词时态的变化也不影响句型。（后同）
4. 例句6—7：情态动词和主要动词连用时，由主要动词决定句型的类属。（后同）
5. 例句8—13：主语和主语补足语一般在数(number)上一致，但不绝对如此。例句8—10的主语为复数，但主语补足语为单数；例句12—13的主语为单数，但主语补足语为复数。
6. 例句14—15：主语和主语补足语一般在类属上一致，但也不绝对如此，如例句14中的“Mr Smith”和“talk”，例句15中的“failure”和“mother”，都不是同一类属。总之，可按实际句意的需要选用不同类属的词汇。